

湖北工程职业学院文件

鄂工程职发〔2021〕4号

关于印发《湖北工程职业学院2021年 十项重点工作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处（室）：

2021年是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开局之年，为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，落实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《湖北教育现代化2035》以及省市2021年重点项目，以“建设‘双高’校”为目标，经校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现将《湖北工程职业学院2021年十项重点工作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进行工作谋划，抓好贯彻落实。学校将按照《湖北工程职业学院推进重点工作重点项目提升工作效能暂行办法》（修订版），实行挂牌管理。



(此页无正文)

湖北工程职业学院 2021 年十项重点工作

一、完成新校区一期主体工程

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批示意见和要求，统一思想，加快进度，稳步推进资产处置、资金筹措使用、设计工作、项目供地和代建工作，配合黄石市城发集团公司实施工程建设，制定学校搬迁、建设、装修方案，确保 2021 年 10 月前完成新校区一期主体工程（行政教学区、生活服务区），行政教学区一期装饰装修完成 40%，生活服务区装修完成 50%，公共实训基地 12 月前完成主体工程。行政教学区二期完成地下桩基基础工程。

二、推进高水平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

深化厅市共建成果，争取教育部支持，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，推进内涵与质量提升；对接国家战略和黄石产业需求，围绕先进制造之城、创新活力之城建设，创建高水平职业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；推进“三教改革”，提升学生职业能力，培养服务区域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制定专业群实施方案和三年行动计划，2021 年度成功申报 1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，启动建设 4 个校级高水平专业群。推进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建设；推动建设 1 个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；建立健全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机制，建立校、省、国家级教学团队建设机制，建设 2 个以上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，培育 1 个省级以上教师教学创新团

队。

三、创建全国示范性职教集团

深化集团“三性一化”改革，推进中高职一体化发展；发挥集团统筹性，完善集团治理体系，提升现代治理能力，扩大集团影响力；紧密对接黄石行业、企业，加大资源整合力度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增强政校行企协同育人联动性，提升集团化办学的内涵与服务能力。

四、加强技师学院建设

立足黄石市及湖北省产业发展，按照市政府工作报告要求，完成技师学院申报工作，组建专班，加强统筹，聚集资源，协调推进，2021年实现技工招生规模达500人左右；高级工专业3个，技师专业2个，每个预备技师（技师）、高级技工专业对接5个以上合作企业；组织教师、学生参加人社部门组织的省级技能大赛4项，承办比赛1项。

五、建成黄石模具行业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

依托学校自身优势资源，建好六大技术创新中心，提升应用服务能力，将工业互联网产业技术研究院建成省级产业技术研究院；以黄石模具行业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建设为重点，积极申报项目，争取政府补贴，联合政校行企合力开发，确保模具工业互联网平台上线运营。

六、成立技能大赛工作部

突出职业教育类型特色，组建大赛工作部，统筹全校大赛资

源，完善教师教学能力比赛、学生技能大赛比赛体系，承接国家和省级大型赛事；选拔优秀教练和选手，建立校赛、市赛、省赛、国赛四级备赛参赛制度，打破我校学生在国家级技能大赛的成绩记录。申报省赛、国赛承办校。

七、成立湖北省中华职教社黄石工作委员会

加强与中华职教社总社、省中华职教社沟通协调，积极做好湖北省中华职教社黄石工作委员会组建工作；争取承办“2021年全国职业教育与城市发展高层对话会”，签订技术合作、项目对接等具有较高质量的协议，助推学校“双高”建设，扩大学校影响力。

八、稳步扩大办学规模

总结2020年招生工作经验，继续实施全员招生、兵团作战的成功做法，优化招生工作方案，激发招生工作活力；发挥集团化办学优势，进一步推进中高职有效衔接，扩大黄石本地中职毕业生入读本地高职的比例；扩大校企联合招生、联合培养的新型学徒制培养规模，根据实际容量，确保2021年实现高职招生报到4000人的目标。

九、提升产业发展贡献度

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推进高质量就业，积极缓解大学生高质量就业难和企业技能人才招工难的结构矛盾；积极引导毕业生留黄就业创业，2021年实现毕业生留黄就业率提升5个百分点，达到38%。坚持育训并举，和地方龙头企业联合建设示

范性职工培训基地，实现职业培训量达到 8000 人次，17 万人日；建设 1 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，争创国家级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。

十、深化管理体制改革

按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要求健全制度体系，完善评价标准，优化学校“三定”方案，重构二级学院和职能部门的职能，建立“以群建院”运行机制；推进二级学院由教学主体向办学主体转变，下移“责、权、利”，激发二级学院在人才培养、科技研发、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创新活力；力争聘请和引进 10 名行业企业领军人才、大师名匠；改革职称评审、岗位晋级管理办法。